

证券代码：002118

证券简称：紫鑫药业

公告编号：2022-046

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控股股东国药兆祥（长春）医药有限公司

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注函》申请延期回复的公告

国药兆祥（长春）医药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国药兆祥（长春）医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药兆祥”或“公司”）于2022年5月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下发的《关于对吉林紫鑫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国药兆祥（长春）医药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公司部关注函{2022}第232号）（以下简称“关注函”）

收到关注函后，公司高度重视，积极组织各方对关注函中提到的问题进行整改，安排落实。但由于《关注函》提及的问题没有得到相关公司的准确答复和财务顾问的意见。2022年5月14日，公司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注函》申请延期回复的公告》（2022-034），申请延期至2022年5月20日前完成《关注函》的回复披露工作。2022年5月21日，公司再次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注函》申请延期回复的公告》（2022-039），申请延期至2022年5月27日前完成《关注函》的回复披露工作。2022年5月28日，公司又一次披露了关于对深圳证券交易所《关注函》申请延期回复的公告》（2022-044），申请延期至2022年6月7日前完成《关注函》的回复披露工作。

截至目前，上述《关注函》涉及事项的落实工作都已经有了进展。本公司全资控股股东国药药材股份有限公司于5月27日召开了临时股东大会，会议明确了股权结构等相关事宜。本次事项的财务顾问公司已经立项，前期工作已经完成，现进入复核、审批程序，尚需几日才能完成全部的核查意见。为确保《关注函》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司拟继续延期回复《关注函》。延期期间，公司将催促、配合财务顾问的工作，预计将于2022年6月14日前完成《关注函》的回复披露工作，如在延期期间，核查内容有了明确的意见，公司将及时披露《关

注函》。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

特此公告。

国药兆祥（长春）医药有限公司

2022年6月8日